

债券代码：136636.SH

债券简称：16 供销 01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MORGAN STANLEY HUAXIN SECURITIES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75 楼 75T30 室)

2018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2018年对外披露的《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等其他公开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第五章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	10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0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1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1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1
第十章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12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14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要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5]2945号”文件批准，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可在中国境内发行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公司债券。

二、**债券名称：**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三、**债券简称代码：**16供销01、136636.SH。

四、**发行主体：**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五、**发行规模、期限：**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本期债券的期限为3年期。

六、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一）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通过面向网下合格投资者询价协商确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为2.99%。

（二）起息日、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6年8月16日，付息日期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8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兑付日期为2019年8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三）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七、**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八、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面向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售，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九、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十、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十一、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二、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出现《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所约定的相关重大事项，履行受托管理职责。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于2017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的规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就发行人总经理、董事及监事变动的事宜，于2017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及监事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40号）精神，深化企业改革，创新企业经营机制，增强为农服务能力，供销总社决定整合本级企业，组建中国供销集团。

2009年12月16日，供销总社向国务院提交（供销财字[2009]72号）《关于组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的请示》。2009年12月30日，国务院批复同意组建中国供销集团。

2010年1月18日，中国供销集团在国家工商总局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40亿元，由供销总社以其对外投资的12家公司的股权按2009年9月30日净资产额作为出资额。2010年1月25日，供销总社对中国供销集团全额现金增资3亿元，增资后中国供销集团注册资本为43亿元。2010年9月25日，供销总社对发行人以现金增资6,260万元，增资后中国供销集团注册资本43.626亿元。2015年9月29日，供销总社对发行人以现金增资3亿元人民币，增资后中国供销集团注册资本46.626亿元。2016年，发行人收到股东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增资19亿元人民币，增资后中销集团注册资本65.626亿。2017年，发行人收到股东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增资25亿元人民币，增资后中国供销集团注册资本90.626亿。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90.626亿元，法定代表人杨建平。

二、发行人2017年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集实业、贸易、信息、服务、科研于一体的综合性大型涉农企业集团。2017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收入构成主要分为：

（一）营业收入构成

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亿元

收入构成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218.85	99.20%	1,269.24	99.08%	-3.97%

收入构成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农产品	40.77	3.32%	49.54	3.87%	-17.70%
化肥、农药、农膜	600.06	48.84%	599.93	46.83%	0.02%
棉花	251.76	20.49%	267.37	20.87%	-5.84%
再生资源	226.06	18.40%	235.88	18.41%	-4.16%
房地产	9.73	0.79%	11.91	0.93%	-18.30%
其他	90.48	7.36%	104.61	8.17%	-13.51%
其他业务收入	9.89	0.80%	11.79	0.92%	-16.12%
营业收入合计	1,228.74	100.00%	1,281.03	100.00%	-4.08%

(二) 主要经营数据的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228.74	1,281.03	-4.08%
营业成本	1,156.98	1,220.33	-5.19%
销售费用	27.06	24.22	11.15%
管理费用	24.00	21.82	9.05%
财务费用	23.00	21.24	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0.96	80.68	-12.0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0.05	-44.00	8.99%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69	-38.78	95.65%

三、发行人2017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7年年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达1,314.31亿元，较2016年末的1,109.43亿元增加18.47%；净资产为227.87亿元，较2016年末的187.07亿元上升21.81%。公司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28.74亿元，较2016年度的1,281.33亿元下降4.10%。2017年度，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53亿元，同比下降110.05%。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计	13,143,124.99	11,094,284.05	18.47%
其中：流动资产	9,393,316.31	7,797,376.66	20.47%
非流动资产	3,749,808.68	3,296,907.38	13.74%
负债合计	10,864,472.30	9,223,572.55	17.79%
其中：流动负债	8,468,561.91	7,120,016.47	18.94%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减率
非流动负债	2,395,910.39	2,103,556.07	1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7,620.17	974,726.16	28.00%
少数股东权益	1,031,032.51	895,985.34	15.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8,652.69	1,870,711.50	21.81%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2,287,422.21	12,810,332.75	-4.08%
营业利润	38,521.94	68,925.26	-44.11%
利润总额	61,860.43	213,004.74	-70.96%
净利润	14,729.02	107,438.34	-8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10.28	52,842.48	-1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91.56	28,145.49	-123.77%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558.96	806,759.31	-1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494.24	-440,038.60	8.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71.27	-387,788.51	95.6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9,214.69	1,297,289.04	22.50%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率
流动比率（倍）	1.11	1.09	1.83%
速动比率（倍）	0.66	0.72	-8.33%
资产负债率（%）	82.66	83.14	-0.54%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于2016年8月16日公开发行了10亿元公司债券。根据《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披露，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披露用途，全部提取使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第五章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六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6年8月16日，付息日期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8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兑付日期为2019年8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发行人已于2017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付息公告》，并按期完成了本期债券2017年利息的偿付。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7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5月16日出具的《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18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7年度，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期债券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章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未发现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期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未发生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的情况。

四、发行人未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五、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未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情形。

六、发行人未发生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情形。

七、发行人未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情形。

八、 发行人未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九、 发行人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十、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十一、 发行人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十二、 发行人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经查阅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以及发行人确认，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形。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18年6月29日